臺北市政府 113 年員工休閒隊社氣機導引保健養生社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:臺北市政府員工休閒隊社活動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:為提倡本府員工從事正當運動,促進身心健康。

三、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秘書處

五、参加對象:本府各機關(不含學校)現職員工、退休人員。

六、活動日期:每週四或五。

七、活動時間:17時30分至18時30分。

八、活動地點:本府市政大樓地下二樓員工健康教室或其他地點。

九、活動內容:邀請專業老師指導氣機導引活絡筋骨養生功法。

十、年度目標:提升員工保健養生習慣,維護健康形象。

十一、預期績效[可量化之數據(指標)]:開辦1班共1期,每週上課1節,全年上課12節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:指定期限內採網路報名。

十三、活動經費:由本府補助款經費支應。

十四、本計畫奉核定後,自113年1月1日起實施;如有未盡事宜,得隨時修正之。